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恆春鎮公所 函

地址：946屏東縣恆春鎮天文路1號
聯絡人：藍珮瑜
聯絡電話：08-8898112#138
傳真：08-8893984
電子信箱：d4d138@hengchu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發文字號：恆鎮民字第11300047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35400A113000475200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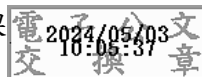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鎮役男楊偉銘催告返國履行兵役義務公示送達公告
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張貼於公告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辦理
- 二、茲因應受送達人出境國外地址不明，致旨揭公文書無法送達。
- 三、檢附公示送達公告1份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屏東縣政府、本所民政課



社會課 收文:113/05/03



1130006763

有附件